

## 三轮车来回三趟,神秘男趁火打劫

# 监控下,半车苹果就这么被偷

本报记者 尉伟 实习生 石娜娜



### 勤快的夫妇俩

我是一个摄像头,现在黄台石桥村一超市当“保安”。

2009年这家超市开业,我和几个兄弟被主人招来,正式在此“上岗”。虽然比起在屋内“值班”的其他兄弟,在外面“站岗”的我不免被风吹日晒,但我毫无怨言:因为,我是超市的第一道防线。

两年来,正是我们不分昼夜的看护,才让超市免遭贼手。

不过说起敬业,一对在超市对面租房贩水果的老李夫妇更让人敬佩。

老李夫妇是六七年来到村里的。

每天天不亮,老李夫妇就早早地开着货车出去进水果,然后在路边贩卖。直到晚上10点,他们才回到家里吃顿热乎饭。

3月6日晚上10点,一阵熟悉的发动机轰鸣声将我惊醒。

果然是老李夫妇回来了,一车苹果又卖了不少。

近来苹果行情不错。两天前,他们刚从沂源进了4000斤苹果。

虽然两人神色疲惫,但看到他们脸上洋溢的幸福,我知道,今天买卖不错。

### 两个“夜行侠”

像往常一样,老李夫妇用棉被将一车果品包裹,然后用绳索仔细捆绑。

随着老李夫妇进入梦乡,周围又平静下来。

可谁想,3月7日凌晨,一辆三轮车却打破了这份寂静。

这辆三轮车是凌晨两点半出现在老李货车旁的,骑车的是一个男子。

这么晚了,他是来干什么的?

在货车旁“猫”了一会儿后,这名男子掀开了覆盖在货车后斗上的棉被,开始将一袋袋苹果搬上了自己的三轮车。



绳子被割断,苹果被偷。



一男子抱走一袋苹果。

“再看一百遍也是他。”3月7日上午,在黄台石桥村一超市内,查看监控的张丽(化名)如此说。3月7日凌晨,老李放在院外的一车苹果遭窃,而超市外的一个摄像头恰巧“目击”了整个过程。

他慢慢靠近老李的货车,瞅瞅四下无人,抱起一袋苹果向北走去。

三四十袋苹果就这么在眼皮底下消失,我看在眼里,急在心里。

### 熟悉的陌生人

好不容易等到早上6点半,老李的房东出门时发现了异常。

这时我才发现,怪不得骑三轮车的那名男子能轻易掀开棉被搬走里面的苹果。之前,他已用利器将捆绑苹果的绳索割断。

随后,老李夫妇也跑了出来。

看到苹果被盗,两人既气愤又伤心,六七百斤的苹果被偷,损失近两千元。他们要卖半个月都不一定能赚回来。

“这儿有监控!”突然,老李的妻子张丽走进了超市。原来,她早看到了我。这下有戏啦。

超市的工作人员连忙调取录像,将我凌晨看到的一切提供给了张丽。

望着张丽略微舒展的眉头,我心里也踏实了许多。

“这个人影咋这么熟悉?”张丽突然眉头紧锁,她指着三轮车走后出现的那个男子。

随后,张丽赶紧让丈夫老李去派出所报了警。她觉得,这个男子就是附近一邻居,应该和骑三轮车的男子有联系。

因为这个人他们经常见,就住在离家不远的村子里,大约一百米。再者,三轮车刚离去44秒,这名男子就出现了,并搬走了一袋苹果,“不可能这么巧,他怎么知道车上的绳索被割开了?”

更何况,张丽说,这个邻居曾有偷拿过他们家果品的“前科”。

很快,民警也来到了超市。

不过,看了录像后,他们表示还要进一步调查,因为那名男子的头像并不清楚。

(线索提供者 杜先生)

## “马虎”窃贼 行窃时意外摔伤

巡警拨打120救助,原来这是一名惯犯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见习记者 陈伟 通讯员 王新勇) 3月6日晚10时,一窃贼行窃时不慎从2楼摔下,幸亏长清巡警及时发现,将其紧急送到医院进行救治。目前该窃贼已脱离生命危险。

6日22时39分,长清巡警大队2号巡逻车巡逻至长清区马山路北段时,发现路西一居民楼下有一竹梯子,而二楼窗户被打开,怀疑有人入室盗窃。巡逻民警李东岳立即带领四名队员赶到居民楼下,却发现嫌疑人倒在地上,身上有血迹,其身边还散落着茅台、黄鹤楼等烟酒物品

及部分现金,估计案值近万元。

巡警立即拨打120并向巡警指挥中心汇报,并积极协助随后赶到的医护人员对嫌疑人进行救治。

据嫌疑人交代,他姓赵,6日22时左右,他见路边的居民楼上无人,便找来梯子爬到二楼,打开北侧窗户,进入室内盗窃物品。在下梯子逃离时不慎摔下,将面部和腿部摔伤,幸亏巡警及时拨打120从而使他得到及时救助。

经初步审查,赵某系一盗窃惯犯,2004年曾因盗窃被判刑。目前,赵某已被移交派出所处理。



## 理发店起火 救下被困男子

7日早上,省城经二纬八附近,一家理发店突然起火,一男子被困二楼。济南公安消防八中队的官兵迅速赶来救援,与槐荫巡警大队二中队民警合力将那名被困男子救下,并将火扑灭。

本报记者 尉伟 通讯员 姜长龙 摄影报道

男子酒后乘车惹的哥不满

## 为了两块二, 两人派出所里比“耗”功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尉伟 实习生 石娜娜) 因一男子刘华(化名)酒后乘车,3月6日晚,的哥王强(化名)与对方发生纠纷。最终,在110民警的护送下,王强才将对方送至汽车厂东路附近。没想到下车时,两人又因车费问题争执起来,又到派出所里“耗”了近四个小时。

6日下午4时许,济南公安公共交通分局第五派出所的民警突然接到报警,在匡山小区附近一男子与一名的哥发生纠纷。

济南公安公共交通分局第五派出所的民警说,拦车的男子叫刘华,他中午在朋友家温锅喝了点酒。事后,他准备打车去另一个朋友家喝满月酒。而那名被拦的哥叫王强。两人纠纷的原因很简单,王强嫌刘华酒后乘车,怕惹麻烦不愿意拉他,就说临时有事让其下车。而刘华则认为的哥王强是拒载。双方为此在路上纠缠了二十多分钟。

经过民警调解,王强同意开车将刘华送至目的地,但要民警开车陪同,以防刘华借着酒劲儿不给车费。

在民警驱车陪同下,王强将刘华送到了汽车厂东路附近,车费一共12块8。可王强却执意要收15块钱,多收的那两块二,就算是用赔偿刘华拦车给他造成的损失。

刘华一听也来劲了,“你还想多要钱?我一分钱也不给你!”

两人就此顶了牛,一起来到了济南公安公共交通分局第五派出所。

尽管民警对双方耐心劝解,但两人就是互不相让。

“耗呗,看谁耗过谁!”

晚上9时许,两人终于都“熬”不住了。的哥王强还要开车挣钱,刘华那边的朋友还等着他开席。

最终,在结清12块8的车费后,他们双双离去。

“多大点事儿,双方各让一步,不早没事啦。”望着两人离去的身影,陪了他们近五个小时的民警无奈地摇摇头。

(线索提供者 方先生)

## 司机肇事逃逸,五分钟后被擒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夏忠辉 李正伟) 济南一卡车司机将人撞死后,加速开车逃窜。5分钟后,该卡车司机便被平阴警方抓获。

3月4日中午1时40分,平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熊春祥、副大队长刘旭光带领一中队民警正在路上巡逻。当行至振兴街中段时,民警发现一名女子斜躺在公路北侧,附近有一辆撞坏的

摩托车,一名中年男子正在大声哭喊。熊春祥立即下车查看,经询问该男子得知:一辆悬挂临时牌照的白色重汽新车将该男子驾驶的摩托车撞倒后沿公路向西加速逃窜,经检查受伤妇女已当场死亡。

肇事者不对伤者施救反而加速逃窜,激起了民警及在场群众的无比愤慨。熊春祥大队长立即电话指令:南线由二中队周峰副中队长在105国道利用大货车设障堵

截;肇事处理中队民警兵分两路,一路开展现场勘查,一路沿线追击;西线由张伟中队长带领民警在堡子岭检查站及黄河大桥设卡堵截。

刘旭光副大队长及时拨打120救助伤者,并通知孔村派出所、孝直派出所分别在105国道设下第二道、第三道防线协助实施堵截。中午1时45分许,肇事车辆被截获,犯罪嫌疑人被迫束手就擒。此时距案发仅五分钟。

经查:当日1时40分许,驾驶人韩某生(男,50岁,济南长清区人)驾驶临时号牌为鲁A6×858的货车沿平阴县城振兴街由东向西行驶时与顺行的刘某林(男,61岁,平阴县平阴镇人)驾驶的二轮摩托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使摩托车损坏,摩托车乘坐人徐某英(女,63岁)当场死亡。

目前,韩某生因涉嫌交通肇事罪被依法刑事拘留。